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OSL**

**中海油田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Oilfield Services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883)

**公告**  
**獨立非執行董事辭任**  
**及**  
**建議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於二零二二年七月十四日收到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林伯強先生的書面辭呈，林伯強先生因工作原因辭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提名委員會主席、審計委員會委員及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委員職務，自本公司股東於臨時股東大會上選舉出新任獨立非執行董事時生效。

根據《公司法》和本公司的公司章程的規定，本公司董事會建議委任姚昕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上述建議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須待本公司股東於臨時股東大會上以普通決議案的方式批准。

**獨立非執行董事辭任**

中海油田服務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於二零二二年七月十四日收到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林伯強先生(「**林先生**」)的書面辭呈，林先生因工作原因辭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提名委員會主席、審計委員會委員及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委員職務，自本公司股東於臨時股東大會上選舉出新任獨立非執行董事時生效。林先生已確

認，彼與董事會概無意見分歧，亦無任何有關彼辭任的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注意。

林先生在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期間，憑藉豐富的行業知識和管理經驗，以勤勉盡責、實事求是的工作態度，認真履行職責，為董事會帶來豐富的能源經濟和能源政策專業知識和經驗，為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及風險防控發揮了積極作用，董事會謹向林先生為本公司所做的重要努力和貢獻表示衷心的感謝。

## **建議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公司法》」)和本公司的公司章程的規定，本公司董事會建議委任姚昕先生(「**姚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上述建議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須待本公司股東於臨時股東大會上以普通決議案的方式批准。如臨時股東大會審議批准上述建議委任，姚先生的任期為三年，並將擔任提名委員會主席、審計委員會委員及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委員職務。

## **獨立非執行董事候選人的背景**

### **姚昕先生**

**姚昕先生**，中國國籍，1979年出生。姚先生先後取得清華大學工學學士學位和廈門大學經濟學博士學位。2010年博士畢業後進入廈門大學經濟學院任助理教授，2012年晉升為副教授，2013年入選福建高校傑出青年科研人才培育計劃，2014年獲評福建省青年拔尖人才，2015年成為博士生導師，2017年晉升為正教授。其間曾於2014年至2016年赴香港科技大學工業工程與物流管理系進行訪問研究。2022年起擔任廈門大學中國能源經濟研究中心主任。姚先生多年來一直致力於能源與環境經濟、綠色金融和可持續供應鏈等方面的研究，承擔了多項相關的國家級重要研究項目。研究成果具有一定的影響力，獲得多次省部級以上獎勵，2021年被愛思唯爾(Elsevier)評為「中國高被引學者」(應用經濟學)。

姚先生已確認彼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的獨立性指引。

除上文所披露外，姚先生在過去三年並無出任任何上市公司之董事職位，亦無在本公司及附屬公司出任職務。

除上文所披露外，姚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層管理人員或主要或控股股東概無關係。於本公告日期，姚先生並無擁有根據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V部所述含義之本公司股份之任何權益。

待於臨時股東大會上獲得批准後，姚先生將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任期為三年，並可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重選連任。姚先生將就其於本公司的董事職位收取董事袍金及薪酬每年人民幣400,000元(稅前)，有關金額乃經參考其於本公司的職責及責任後釐定。

除上文所披露外，概無任何其他信息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2)條予以披露，而本公司亦不知悉任何其他事宜須予知會本公司股東。

本次提名根據本公司章程規定，經考慮其過往履歷、技能背景、知識、經驗、性別、獨立性及本公司具體需求，由本公司董事會提出，由董事會提名委員會初步審查，經董事會審議，並將提交臨時股東大會選舉決定。姚先生在能源與環境經濟、綠色金融等領域深耕多年，貢獻突出，亦在可持續發展方面有豐富經驗。姚先生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能夠維持本公司董事會成員的多元化，為董事會帶來豐富的能源戰略、可持續發展等方面的專業知識和經驗，優化董事會結構，指導本公司進一步加強合規管理，促進董事會更好地監督本公司發展戰略推動和實施。

## 一般信息

本公司將召開臨時股東大會請求股東批准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一份載有(其中包括)上述建議委任詳情的通函及臨時股東大會通告，將於切實可行情況下盡快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承董事會命  
**中海油田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孫維洲**  
聯席公司秘書

二零二二年七月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趙順強先生(董事長)及余峰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武文來先生及劉宗昭先生；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林伯強先生、趙麗娟女士及郭琳廣先生。